

#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常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遵循《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全力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2 年，国内外政治经济形势复杂多变，中国经济持续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等多重压力，行业受补贴政策变化、供应链紧张、非道路国四升级、存量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市场总量下降。面对农机行业发展复杂多变、不断下行的新常态，公司团结全体员工，进一步聚焦产品、市场和质量，稳中求进、开拓创新，全力推进年度经营方针目标的贯彻落实，有效促进产品经营和资本运作相结合，加快产品升级换代和产业链拓展延伸，保持稳定有序的发展态势。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各类柴油机、汽油机及机组 60.73 万台，其中汽油机 14.70 万台，共实现销售收入 21.82 亿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11.03%。

在产品研发和配套方面，完成单、多缸非道路国四主流品种机型的开发认证及配套验证，批量生产进入市场；有序推进多缸机产品上

下功率段的延伸工作，大功率多缸机产品完成配套验证工作并批量进入市场，优化后的小缸径多缸机产品在配套领域有所突破；柴油机舷外机开发取得阶段性进展，并通过船检 RCD、MED 欧盟认证以及 CCS 船级社认证。

在市场服务方面，内外销保持了基本盘的稳定，开拓了新市场。单缸机有序完成主机厂的国四配套切换工作，通过主动引导和优化网络双向发力促进产品在非农领域的销售；多缸机提升了在重点领域的配套份额；外贸市场保持了在中坚市场的销量增长，并在新兴市场取得突破。公司加大对服务站服务过程的考核管理，进一步优化服务站资源配置。公司完成了发动机远程监控平台进行了功能迭代开发，将为公司产品设计开发和三包售后服务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持。

在质量管理方面，加大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力度，落实问题责任制，加强对生产制造全过程的质量损失管控，有效降低质量损失。公司组织实施了管理评审、质量体系内审、产品审核和过程审核，根据实际运行情况适时调整体系文件内容，顺利通过了年度质量管理体系外部审计。

在内部管理方面，持续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全面推广“常安码”，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制度化、标准化，顺利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体系监督审核。公司年内启动了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工作，并顺利通过了 AA 级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报告期内，公司多措并举实施降本增效以应对国内外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坚决打击市场上的侵权行为，通过创新性举措有效保护了公司的知识产权。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竞拍的方式收购镇江四洋柴油机制造有限公司 41.5% 的股权，2022 年 5 月 16 日，镇江四洋召开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选举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镇江四洋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工作情况

### (一) 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充分行使《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全体董事无缺席会议的情况，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具体会议及审议通过的议案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1	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 月 19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结汇业务的议案》
2	董事会九届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1 月 21 日	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2 年公司经营方针目标》《2021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考核结果》《2022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考核合同书》《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3	董事会九届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11 日	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利润分配以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关于续聘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其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4 月 28 日	会议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5	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7 月 11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6	董事会九届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2 日	会议审议通过《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增加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之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关于增加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之轻型发动机及铸造搬迁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7	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8 月 25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参与江苏厚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子公司拟出售持有的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议案》
8	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9 月 29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9	董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0 月 17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延长常州协同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经营期限的议案》
10	董事会九届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会议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11	董事会 2022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2 月 15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 （二）召集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全部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1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05 月 06 日	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利润分配以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关于续聘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其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三）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履行职责，全面执行了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相关事项。

##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张燕、王满仓和董事林田组成，独立董事张燕担任其主任委员。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募集资金专项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会计政策变更、续聘审计机构、增加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主体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同时，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了审核与监督作用，定期查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经营数据，对公司 2022 年内控情况进行核查，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的内控制度体系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并能有效控制相关风险。审计委员会在

年报编制及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按照《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认真听取管理层对公司 2022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全面汇报，并与年报审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审计事前、事中、事后沟通，督促年审会计师按时完成审计工作。

##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邢敏、王满仓，董事长史新昆组成。公司独立董事邢敏先生担任其主任委员。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2021 年高管人员考核兑现情况》《2022 年度高管人员考核合同》进行了核查和审议。

### **（五）公司规范治理**

报告期内，面对资本市场的不断发展、政策法规的推陈出新，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保障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

### **（六）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严格执行《常柴股份有限公司公告审批表单》审批流程，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 65 份公告，其中临时公告 6 份，定期报告 4 份，共对外披露 118 份文件。公司信息披露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整提交拟披露公告的情况，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定期报告披露预约的情况，不存在变更定期报告披露日期的情况，能够按照法

律法规和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正式发布了首份《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面展示公司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推动可持续发展的努力和成果，向社会传递了上市公司的责任与担当。

### **（七）内幕信息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管理制度，重视内幕信息安全，多举措防范内幕交易。事前与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签订《保密承诺书》，履行告知与提醒义务；事中真实、准确记录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并对 2021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制作《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记录筹划决策过程中各个关键时点的时间、参与筹划决策人员名单、筹划决策方式等内容；事后，及时上传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至交易所备案。另外，公司不定期举办董监高合规培训，提醒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严格履行保密义务，严格遵守买卖股票规定。

### **（八）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董事会有条不紊地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各项工作，通过深交所“互动易”等渠道解答投资者的各类问题，让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的前景趋势，倾听投资者的意见建议，实现高效沟通。并在 2021 年度报告披露后及时召开了 2021 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加强与股东、分析师和媒体沟通管理，密切与投资者互动交流，传递了公司核心价值，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深入了解和认同。

### **（九）募集资金管理**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存放、现金管理等事项进行规范管理，并积极督促募投项目实施进展。报告期内，未出现募集资金违规存放、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三、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勤勉尽职。在 2022 年度工作中，所有独立董事均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并按照有关规定对公司的利润分配、开展远期结汇业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会计政策变更、关联交易、增加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主体、续聘审计机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重大事项审慎发表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四、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 **1、加强董事会自身建设，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

持续提升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效能。确保董事会、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等合法合规，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同时充分发挥外部董事在公司的经营、决策、重大事项等方面的监督指导作用，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高度重视并积极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部门和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业务知识培训，通过各种方式及时传达监管部门的监管精神和理念，切实提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增强规范运作意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 2、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证监会《推动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5）》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优化资源配置功能，提质增效。将深入研究公司治理理论和治理框架，按照监管部门的监管新要求、新思路，结合公司战略规划，不断完善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管理层等机构合法运作和科学决策程序，建立健全权责清晰的组织架构和治理结构，使得权力机构、监督机构、决策机构、执行机构之间权责分明、有效制衡、各司其职、协调运作，确保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前瞻性。

## 3、加大投资者保护力度，防范信息披露风险

深度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做好公司舆情监控和处理；董事会将继续倡导“尊重投资者，回报投资者”的理念，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切实维护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和分红权，不断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形象，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按照监管机构的要求，做好内幕交易防控、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各项工作。

## 4、完善内控、风险控制和合规管理体系

推动公司规范运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风险控制和合规管理体系，促进公司合规质量提升。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2日